# 重油开发公司2013～2020年环境影响后评价

# 公众参与信息公示

2021年3月12日，受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重油开发公司的委托，中勘冶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了重油开发公司2013～2020年环境影响后评价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的要求，现开展该环境影响后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示，征求广大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公示材料如下：

## 一、环境影响后评价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重油开发公司 2013～2020 年环境影响后评价。

评价时段：2013年～2020年。

评价内容:截止2020年重油开发公司所管辖开发区域，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集输处理站4座（其中2座关停）、污水处理站2座（其中1座关停）、供热站52座（13座关停）、2个供汽联合站，油田注汽锅炉137台、各类机泵1008台、抽油机6160台、各类储罐883座、各类油井7331口及注采管线 2045km，配套建有供配电、给排水、供热等基础设施。

## 二、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书全文查阅方式和途径：

查阅报告书可联系中勘冶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杨工，联系电话：0991-4646013。

##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环境影响后评价过程中，广泛征询评价范围内及所在地克拉玛依市公众、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及关心该重油开发公司建设的所有社会人士。

## 四、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重油开发公司

通讯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市玉盘路 40 号

联系人：田弋戈

联系电话：0990-6885972

**五、承担后评价工作的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中勘冶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城建大厦 7 楼 706 室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0991-4646013

电子邮箱：594641828@qq.com

**六、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6257

**七、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公众参与本着知情、真实、平等、广泛、主动的原则，采用公开发布工程信息收集公众意见及建议，公众可点击本文中链接获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填写后可通过书信、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提出您对本次后评价工作的有关环保意见和建议。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重油开发公司

2021 年 9 月 26 日